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信息披露

反馈意见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码
一、专项说明	1-7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二日

关于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信息披露 反馈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天科技”或“上市公司”）的委托，参与明天科技重大资产出售的审计工作。我们对明天科技拟出售的标的公司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山能源”）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形成我们的相关判断。明天科技及泰山能源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资料。

根据贵所《关于对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832 号）的要求，我们对贵所要求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主要依据泰山能源提供的有关文件、财务资料及本所实施的相应审核程序，现回复如下：

问题 8、根据草案披露，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存在应收账款约 17,472 万元，其他应收款约 51,507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了约 2,479 万元坏账，同时对在建工程计提了约 3,399 万元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泰山能源应收账款主要分类及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并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分析；（2）泰山能源其他应收款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应收内容、对象，标的资产按照 26.98%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3）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对本次估值造成的影响。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及评估师发表意



见。

回复：

1、泰山能源应收账款主要分类及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并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的应收账款均为煤炭业务款，其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	煤炭业务款	174,052,996.38	1 年以内	
新泰市高佐煤矿	煤炭业务款	425,695.60	5 年以上	425,695.60
山东安穗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业务款	297,546.00	1 年以内	
泰安宏祥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业务款	175,810.19	5 年以上	175,810.19
新泰市翟镇刘官庄村	煤炭业务款	148,140.13	5 年以上	148,140.13
其他	煤炭业务款	665,383.15		292,086.85
合计		175,765,571.45		1,041,732.77

(2) 泰山能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在 100 万元以上(包括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1—2 年	50
2 年以上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我们对泰山能源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进行核查，未发现存在应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泰山能源在考虑按照账龄组合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时，以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客户的区域分布及集中程度予以确认不同账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泰山能源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4,714,735.05	-	
1 至 2 年	18,207.27	9,103.64	50.00%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032,629.13	1,032,629.13	100.00%
合计	175,765,571.45	1,041,732.77	0.59%

2、泰山能源其他应收款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应收内容、对象，标的资产按照 26.98%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

(1) 泰山能源按“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应收内容、对象详见附件 1。

(2) 泰山能源坏账损失的计提方法为：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其他应收款在 50 万元以上(包括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1—2 年	50
2 年以上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078,627.00		
1 至 2 年	26,067,938.84	13,033,969.42	50.00
2 至 3 年	120,996.77	120,996.77	100.00
3 至 4 年	2,100.00	2,100.00	100.00
4 至 5 年	136,063.06	136,063.06	100.00
5 年以上	11,500,551.76	11,500,551.76	100.00
合计	91,906,277.43	24,793,681.01	26.98

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泰山能源应收账款均为煤炭销售款项,其坏账准备的



计提比例具有合理性；其他应收款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计提比例为 26.98%，具有合理性。

问题 9、根据草案披露，泰山能源将大远煤业 60%的股权让冀中能源，尚未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未完成股权转让手续，该项股权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式；（2）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成之前，该股权收益权归属是否有相关约定，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估值有何影响。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及评估师发表意见。

回复：

1、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式；

2011 年 2 月 25 日，经泰山能源股东会决议通过，泰山能源将其持有的大远煤业 60%股权转让给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交易各方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款为 9,760.52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公司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6,832.36 万元，并将对山西大远煤业的经营和管理移交给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泰山能源公司不再控制山西大远煤业。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晋政办发【2011】62 号文件规定“煤炭企业不得擅自出让资源。确需出让的，要提交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述转让尚未取得相关政府机构的批准，工商变更尚未完成。

因此泰山能源公司自 2011 年 3 月起，将对山西大远煤业的投资改为成本法核算，并不再合并大远煤业的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长期股权投资》（2014 修订）的规定，泰山能源将对大远煤业的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成之前，该股权收益权归属是否有相关约定，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估值有何影响。

泰山能源与冀中能源签署的股权转议第五条约定：泰山能源收到丙方支付的定金后，将大远煤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权移交给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自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甲方定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泰山能源完成山西大远煤业的交接工作。自交接工作完毕之日起，山西大远煤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和财产风险由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和大远能源有限公司承担。

因此，自大远煤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权移交给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后，该股权收益权归属于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估值无影响。

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泰山能源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股权转让手续办理完成之前，该股权收益权归属于受让方，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估值无影响。

问题 14、根据草案披露，泰山能源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存在其他应付款 44,295.56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款项具体应付对象的明细；（2）上述款项具体应付对象中是否包括公司的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构成泰山能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占用；（3）上市公司对泰山能源是否提供担保，或者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资产占用的行为。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 上述款项具体应付对象的明细；



详见附件 2。

2、上述款项具体应付对象中是否包括公司的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是否构成泰山能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占用；

上述款项中不存在应付上市公司的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不构成泰山能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占用。

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泰山能源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上市公司的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不构成泰山能源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占用。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7 月 12 日



泰山能源2016年3月31日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山东大联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845,796.69	29,845,796.69					
库车县永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8,805,467.29	1,502,030.28	7,303,437.01				
荣联公司驻包办处	备用金	6,200,000.00	6,200,000.00					
新泰市光明煤矿	供电款	6,169,541.50						6,169,541.50
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85,570.45	4,985,570.45					
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局押金)	风险抵押金	4,500,000.00	300,000.00	4,200,000.00				
协庄煤矿-其他-各种抵押金-安全风险抵押金	风险抵押金	3,750,000.00	450,000.00	3,300,000.00				
杜世中	备用金	2,860,000.00	98,858.00	2,761,142.00				
新泰市小协镇小协社区居民委员会	往来款	2,710,922.54	300,891.00	2,410,031.54				
莱芜市万祥矿业有限公司潘西煤矿	往来款	1,845,398.27	1,845,398.27					
鄂庄煤矿	往来款	1,832,522.41	1,832,522.41					
山东华恒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73,335.60	961,769.87	811,575.73				
山东盛泉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0,807.37	10,770.51	1,720,036.86				
山东新阳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1,200.00	-	1,661,200.00				
集体养老保险	代收代付款	1,111,071.03	565,443.71	545,627.32				
代垫运费	往来款	1,006,323.63						1,006,323.63
其他往来	其他	11,118,320.65	5,179,585.81	1,354,888.38	120,996.77	2,100.00	136,063.06	4,324,686.63
合计		91,906,277.43	54,078,627.00	26,067,938.84	120,996.77	2,100.00	136,063.06	11,500,551.76

泰山能源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往来款-往来款	104,351,091.90
内蒙古荣联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探矿权价款	77,337,384.06
杭锦旗人民政府	探矿权价款	76,538,615.94
内蒙古油房渠矿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8,323,640.00
借款利息及罚息	应付往来款-往来款	15,467,826.53
新泰市翟镇前羊村村民委员会	赔偿款	10,336,651.68
个人住房公积金	其他往来款-代收代付款项	9,326,181.00
住房公积金	其他往来款-代收代付款项	8,247,646.00
未缴纳税款滞纳金	其他往来款-滞纳金	13,071,423.76
工会委员会	其他往来款-工会经费	5,457,299.53
泰安华兴物业管理公司	应付往来款-往来款	4,603,744.40
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	应付往来款-往来款	3,851,022.35
新泰市翟镇后羊村村民委员会	赔偿款	3,076,089.68
孙村煤矿	应付往来款-往来款	2,609,045.02
应付赔偿款	其他往来款-往来款	2,526,794.47
物业经营管理处	其他往来款	2,407,322.32
新泰市翟镇玕庄村村民委员会	赔偿款	2,098,595.44
包头市华腾盛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往来款-往来款	1,500,000.00
新泰市翟镇侯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赔偿款	1,434,131.25
新泰市翟镇高家店村村民委员会	赔偿款	1,160,184.00
其他往来	其他	29,230,944.67
合计		442,955,634.00